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
承辦人：陳政蓉

電話：06-6356683

傳真：06-6350758

電子信箱：s7261392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永康區永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1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(二)字第10309703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

主旨：有關103學年度學生健康檢查本局協助弱勢學生複檢及矯治乙案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10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學生健康檢查工作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無健保或低收入戶學生因全身理學檢查或血液檢查複檢後發現異常，需進行重大手術或持續性治療（不含配鏡、假牙、植牙等費用，齲齒治療以3次為限），得由學校協助向本局專案申請醫療部分補助，前項醫療部分補助金額每生以1萬元為上限，且不得與學生團體保險給付重複申請。
- 三、專案申請醫療部分補助期間以103年9月1日至104年4月30日止，由各校彙整請領補助學生資料並填寫補助清冊(如附件1)送局請款，相關醫療憑證資料日期應與前述期間相符，原始憑證留校備查。
- 四、請於104年4月30日前，檢送領款收據、委託收支清單及補助清冊至局請款，相關資料請寄(送)至民治學輔校安科陳政蓉小姐收(新營區民治路36號)，款項以匯入學校帳戶方式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(方濟會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黎明高級中學、興國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興國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私立港明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私立南光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私立新榮高級中學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國立臺南大學附屬啟聰學校、國立臺南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臺南啟智學校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